

民间遗存

“怀书”

钱续坤

“怀书”其实是传统说唱艺术“鼓书”的一个分支，因主要流行在皖西南的怀宁县而得名，现已列入怀宁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。说到“怀书”的历史渊源，不得不提到怀宁县历史上四次较大规模的移民，分别发生在东晋时期、明代初年、明朝末期、太平天国时期。这些移民大多从湖广、江西、浙江、江苏、河南等地，或被战争招募而来，或为政府迁徙立足，或因生计逃荒至此。石牌作为闻名遐迩的“鱼米之乡”，以博大的胸怀接纳这些来自四面八方的“客人”，让他们从此安下身，为稻粱谋，为耕读计。这些背井离乡、经历不同、文化有差异的人们，来到石牌这块陌生的土地上，与本土百姓交融，从而使得中原文化的弘博典雅、荆楚文化的雄奇瑰丽、吴越文化的钟灵精致，在这里融汇、创新，为后来“怀书”的形成奠定了坚实的基础。

“怀书”自明清以降，至上个世纪八九十年代，在怀宁县广大农村颇受欢迎。说唱艺人所使用的大鼓，鼓身高度约6-8厘米，鼓面直径约22-30厘米。演员们流动演出时，一般会用绳索将大鼓或绑或挂在身前；固定演出时则将大鼓置于鼓架之上。用以敲击的鼓槌，称为“鼓箭”，一般由竹子制作而成，长度约25厘米。除了大鼓与鼓箭，说唱艺人有时还会手执筒板，筒板一般由两块木片组成，演奏时，说唱艺人一手击鼓提示，一手执板敲击。大鼓、鼓箭、筒板这三者可视为一体，称之为“书鼓”，它是“怀书”演奏最基本也是最主要的伴奏乐器。

民间艺人说唱“怀书”是需要积累大量素材的，业内称作“鼓词”。“鼓词”根据说唱的时间长短，可以分为短篇、中篇、长篇三种，短篇的说唱时间多在半个小时以内，一般只唱不说，主要体现鼓书唱腔的音乐之美，如《包拯投胎》。中篇则在半个小时至两个小时以

内，有说有唱，如《孟姜女哭长城》。长篇则在两个小时以上，甚至是数十天连续演出，长篇鼓词有点类似长篇小说，由一个个具有连续性且完整性的短话本组成，如《响马传》。“鼓词”的内容丰富多样，来源繁杂不一，其中固定话本的内容多来源于神话传说、历史典故、小说演义之类，如《草船借箭》《五虎平南》《薛刚反唐》等，这些话本的故事脉络和最终结局基本相差不大，在代代相传的过程中，版本并无太大出入，因此广为传唱，而即兴话本的题材多来源于民间生活中的婚姻爱情、婆媳关系、邻里纠纷、人物生平之类，如《除四害》《送郎上前线》《小两口走亲戚》等，这类鼓词的内容十分贴近社会现实，有着极为明显的时代特征和生活气息。

为什么“怀书”这种传统的表演形式流传至今，在民间仍然经久不衰呢？在食难果腹的年代，对于说唱艺人来说，“怀书”有着养家糊口的实用性，诸如清末民初的那些盲艺人，在生活没有保障之时，说唱能为他们带来生存的希望；对于听众、观众来说，“怀书”则有较强的娱乐性，特别是在单调枯燥的岁月中，“怀书”可为人们带来许多快乐和感动。更重要的是，“怀书”具备良好的教育性，在新中国成立之后的一段时间里，人民群众受教育的水平不高，识字率也很低，他们很难通过《史记》等书籍知历史兴衰，也无法去解读《论语》学会修身齐家，但是当“卧冰求鲤”“精忠报国”“武松打虎”等故事从“怀书”艺人口中说唱出来时，忠义、勇敢、仁孝、爱国等精神思想，便逐渐在群众的心中生根发芽，那些引人入胜的故事，比圣人之言更为直观、生动。

尽管“怀书”的辉煌已经过去，但与其他艺术门类一样，早已融入中国传统文化之中，成为民族文化的养分。



秋天的大地 孙祥秋 摄

植物脸谱

乌桕红

徐累先

乌桕树是乡间普通的树种，树皮皴裂，树干粗壮，枝丫纷披，歪歪扭扭，挺着庞大的树冠。秋天到，风霜临，密匝的树叶由绿而褐，由褐而红，像生命的回光返照，点燃落寞高远的天空。微风里，红色的树叶挤挤挨挨，窸窸窣窣，弹奏着一曲曲歌谣，时有阳光的金线从叶缝中斜照射下来，跳荡闪耀，构成诗意的画面。

乌桕树的果实球状颗粒，成熟后裂开外壳，露出白色的籽粒，是榨油的材料，也是孩子们玩具枪的“子弹”。当年，我们学着解放军的样子，腰里别着一支木制的或是铁丝弯成的手枪，走村串户，不时把木籽装进弹道，瞄准目标，啪的一声，射出好远。虽然有一定力量，但不至于伤人，因而大人们对于这样的游戏睁一只眼闭一只眼，并不严格管束。但木籽却不是轻易能得到的，因为木籽一成熟，就被生产队的社员用月亮形铲刀铲下，捋下白净的籽粒，送进油坊，或是卖到供销社，换作集体收入。我们的收获往往都是用不正当的手段取得，装了满满一袋，弄得荷包布油啦啦的，常惹得母亲责骂。

不知道什么时候，木籽不再值钱，没人把它送进油坊。深秋时节，成熟的木籽在树上无人理会，连小孩也没有兴趣多看一眼，他们已经不再玩这种粗劣的玩具枪了。于是，木籽便成为鸟儿们饱腹的粮食，今天一粒，明天一粒，直到冬天快要过去，还有些许籽粒在树头招摇，久久不肯谢落。每每回乡，看到这种场景，我总心生疑惑，这东西咋说没用就没用了呢？就像我们当年的许多记忆，已经长眠于岁月深处。

木籽虽然备受孩子的喜爱，但大人们对乌桕树却有偏见，尤其傍晚时候，暮色四合，天黑魆魆的，更不能在乌桕树下玩耍。听大人说，乌桕树招鬼。直到现在，漆黑的夜晚走过乌桕树边，我还莫名其妙地头皮发麻，生怕在茂密的枝叶间，突然冒出一个披头散发的女鬼，狞笑着跑出来。当年，村里人家的猫死了，总会把它放进一只破竹篮，然后找到一棵乌桕树，挂在枝桠上“树葬”。远远地看到树枝上挂着一团黑乎乎的东西，飘散着一股腐臭味，阴森森的，心一阵一阵地收紧。

木籽不值钱了，乌桕树也因为弯弯扭扭派不上用场，材质又差，在乡间只能当柴禾用，因而渐渐淘汰，剩下一两棵猥琐地站在风中，期待人们手下留情。回望家乡的乌桕树，龟裂的纹理，木讷的神态，一如我淳朴的乡亲，对生存环境没有特殊要求，落地生根，生命力强盛。秋末冬初，万物萧条之际，在萧瑟的天空中举起一丛丛火把，成为不可多得的景致，成为城里人一抹浓重的乡愁！

乡村素描

秋日小景

陈君宝

秋日的皖西南，天蓝得纯净，大山换了新妆。稻谷，是舞台当之无愧的主角。两个像木马一样的稻架立在院子中间，托起巨大的竹扁，依次排开，金黄的谷粒如绸缎般铺展，吮吸着秋阳。祖母每隔一阵，便用木棍在竹扁上划出经纬线，为谷粒翻身，有时，会信手拈起一粒，放进嘴里，用牙齿轻轻一磕，极细微的一声“嘎嘣”声，会让她满是皱纹的脸上漾开一种极满足的笑容。

院墙下，是豆荚与芝麻捆的天下。它们被成束地扎起来，鼓着肚子，安安静静地倚着墙根，像劳作归来的汉子，在墙角惬意地打着盹儿。

屋梁上，一串串红辣椒，是秋日最烈的火，祖母用巧手编成长辫，那火红的辣意仿佛能灼热整个

秋天。一串串玉米棒子，则像一枚枚丰收的勋章，披着金色的铠甲，沉甸甸地悬挂在檐下，这“红红火火”和“金玉满堂”相映成辉，照亮整座房子。

屋顶上，圆滚滚的柿子和泛着红光的板栗，躺在瓦片上，在秋阳的浸润下，一天天变得软糯、坚实，直至泛出蜜色的光。还有那些竹扁里蜷着的豇豆角、干瘪的紫茄子，懒洋洋。仿佛睡着了，在做一场关于夏天的、悠长的梦。

嘴馋的麻雀总躲在树梢窥探，趁祖母不注意便俯冲下来，偷吃几口谷粒又扑棱棱地飞走。牛棚里的老牛咀嚼着稻草，眯着眼，仿佛这一切都与它无关。

午后，祖母会搬一张小竹椅，坐在那片金色的谷粒旁。她的身影在秋光里显得那般瘦小，却又那般安稳。她不时弯下腰，用那双布满老茧的手，缓缓地、一遍遍地翻动着谷子，动作轻柔得像是在抚摸婴儿的脊背。谷粒从她的指缝间簌簌流下，发出沙沙的、悦耳的声响。

